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5-090

可转债代码：113047

可转债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9月25日，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旗滨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8）。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5年9月25日）收市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9月25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情况 (股)	持股比例 (%)
1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681,172,979	25.38
2	俞其兵	381,423,500	14.21
3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44,883,194	1.67
4	俞勇	35,726,222	1.33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819,341	1.30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2,302,140	1.20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高端制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1,820,883	1.19
8	全国社保基金—一四组合	27,582,700	1.03
9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5,545,058	0.95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262,372	0.87

二、2025 年 9 月 25 日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情况 (股)	持股比例 (%)
1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681,172,979	25.38
2	俞其兵	381,423,500	14.21
3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44,883,194	1.67
4	俞勇	35,726,222	1.33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819,341	1.30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2,302,140	1.20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高端制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1,820,883	1.19
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27,582,700	1.03
9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5,545,058	0.95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262,372	0.87

注：

1、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旗滨”）系公司控股股东，股东俞其兵系福建旗滨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俞勇系股东俞其兵的直系亲属，因此俞其兵、俞勇与福建旗滨存在关联关系，是一致行动人；股东俞其兵、俞勇及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旗滨与公司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俞其兵先生直接和间接持有（含福建旗滨、俞勇及宁波旗滨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数量共计 1,112,413,101 股，持股比例为 41.45%。实控人合计持股数量和比例没有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三十日